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9月5日（星期五）16:30在西安市唐延路45号陕西投资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日以电话、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，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栋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王栋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同意王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由王栋先生、王琛先生、史鹏钊先生、王成文先生、董书宁先生组成。

审计委员会由齐保垒先生、董书宁先生、杨国帅先生组成。

提名委员会由王成文先生、齐保垒先生、史鹏钊先生组成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书宁先生、王成文先生、刘鹏先生组成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徐子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张奇功先生、王水利先生、王学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苟科学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安懿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，杨佳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燕雄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。上述职务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高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.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.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6日